

茌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年处理 9 万吨炉渣、年产 1200 万块免烧砖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19 年 11 月 21 日，茌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组织召开茌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年处理 9 万吨炉渣、年产 1200 万块免烧砖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会。验收组由业主单位（茌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环评单位（聊城市润森环保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 2 名技术专家组成。

验收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茌平县杜郎口镇丁刘村西，占地面积 6300m²。项目拟总投资 400 万元，建设年处理 9 万吨炉渣、年产 1200 万块免烧砖项目，设计生产能力为年处理 9 万吨炉渣、年产 1200 万块免烧砖。目前，部分设备未购置齐全，项目分两期验收，经核算，一期验收年处理 5 万吨炉渣，一期投资 300 万元，购置破碎机、跳汰机等加工设备。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处理 9 万吨炉渣、年产 1200 万块免烧砖项目（一期）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生产规模为：年处理 5 万吨炉渣。

（二）环保审批情况

茌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8 月委托聊城市润森环保有限公司编制了《茌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年处理 9 万吨炉渣、年产 1200 万块免烧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 12 日茌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以茌行审投资环管[2019]35 号对其进行了审批。

2019 年 10 月份公司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环保验收监测工作，接受委托后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

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于2019年11月8日和2019年11月9日对厂区有关污染源进行了监测，根据验收监测结果和现场检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实际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万元。占总投5%。

（四）验收范围

在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年处理9万吨炉渣、年产1200万块免烧砖项目（一期）。

二、工程变更情况

项目原环评中有50台设备，实际生产过程中有23台设备，项目分两期验收，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项目车辆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车辆清洗，湿法破碎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湿法破碎，不外排；生活废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外运堆肥，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上料、破碎筛分粉尘、汽车动力起尘。由于炉渣为湿性，且设置有喷淋系统，上料工序基本无粉尘产生，破碎机设置单独全封闭的车间，且采用湿法锤石破碎破碎，边洒水边破碎，汽车进场前进行冲洗，粉尘产生量较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破碎机、跳汰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所有生产设备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经过基础减振，再经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降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预处理固废、废铁、有色金属、沉淀池沉渣、废润滑油以及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预处理固废主要为预处理过程中滚筒机筛选出来的不完全燃烧的垃圾及其他不能利用的固废，收集后与生活垃圾一起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铁、有色金属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沉淀池沉渣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待免烧砖生产线建成后，沉淀池沉渣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废润滑油属于危险废物，暂时还未产生，产生时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茌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年处理 9 万吨炉渣、年产 1200 万块免烧砖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厂界最大检测浓度为 $0.397\text{mg}/\text{m}^3$ ，满足《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8）表 3 中限值要求。

2.废水

见三、（一）款。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各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3.7\text{dB}(\text{A})$ - $57.1\text{dB}(\text{A})$ 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见三、（四）款。

（二）环境管理调查

公司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组织、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进一步规范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内容。
- 2、危废间完善危废标识、管理制度。
- 3、车间窗户密闭，破损窗户须修补。
- 4、循环水须做好围堰，禁止流出地面。
- 5、定期开展废气、噪声等污染物自行监测；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七、验收组名单

见附件。

荏平县瑞祥建材有限公司验收组

2019年11月21日